附件2

青岛市普通话水平测试疫情防控要求

为保障考生健康安全和测试平稳顺利，请广大考生加强防疫知识学习，积极采取防控措施，做好个人防护，严格执行如下疫情防控要求：

（一）及时申领“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”，外省考生需在电子健康码界面填写“来鲁申报”，并保持通行码为绿码。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可通过“健康山东服务号”微信公众号、爱山东APP、支付宝“电子健康通行卡”等渠道申领，进入考点时通过手机集中展示。

（二）考生进入考点须上交《青岛市2022年普通话水平测试考生健康承诺书》。所有考生须如实填写《健康承诺书》。每日自觉进行体温测量、记录及健康状况监测。考前主动减少跨省、跨市的区域流动以及不必要的聚集和人员接触，无特殊情况不要离鲁，确保考试时身体健康状况良好。

（三）按时按规定进行核酸检测。所有考生必须持有**考前48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纸质报告**方可参加考试。考生应于规定时间内自行到相关医疗机构进行核酸检测。

（四）特殊情况进行隔离考试。考生属于以下情形并确需参加考试的，考前请主动联系青岛市招生考试院说明情况，按防疫要求在普通考点的备用隔离考场进行隔离考试。

1.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，应持考前7天内的健康体检报告（体检正常、肺部影像学显示肺部病灶完全吸收）、2次间隔24小时核酸检测阴性纸质报告（其中1次为考前48小时，痰或鼻咽拭子）均为阴性的可以参加考试。

2.中、高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且离开上述地区不满21天者；居住社区21天内发生疫情者；有境外旅居史且入境已满14天但不满28天者，须持有14天内的2次间隔24小时以上的核酸检测阴性纸质报告（其中1次为考前48小时内）。

3.考前14天有发热、咳嗽等症状的，须提供医疗机构出具的诊断证明和考前48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纸质报告。

4.从发生本土疫情省份入鲁返鲁参加考试的考生，须提供启程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纸质报告和抵达后考前48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纸质报告。

（五）自觉接受体温测量。所有考生进入考点前必须接受体温测量。体温≥37.3℃的考生，需进行体温复测。复测后体温仍≥37.3℃，须按照考点应急程序处置。

（六）测试期间做好个人防护。考生应听从考点指挥，有序入场和离场，尽量与他人保持安全距离。考生在候测、备测以及进出通道等应全程佩戴口罩，进入测试室后可自主决定是否佩戴。非低风险地区考生和隔离考场的考生要全程佩戴口罩。考生须排队有序入场和离场，尽量与他人保持安全距离。建议考生及陪考人员不要在考点附近聚集等候。

（七）考生在测试期间一旦出现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鼻塞、流涕、咽痛、腹泻等症状，应立即向监考人员员报告，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。